

## 證監會就註冊交易商在截至 2000 年 4 月 30 日為止 使用網上交易設施的情況進行的問卷調查

### 撮要

- 註冊交易商使用網上交易設施及提供網上服務的情況正變得越來越普遍。由 1999 年 9 月(上次進行同類型問卷調查的日期)至 2000 年 4 月底為止，網上經紀行及客戶帳戶的數目，以及經網上進行的股份交易的交投量，均增加二至三倍。
- 截至 2000 年 4 月底為止，本港共有 28 家網上經紀行。其中 22 家就香港上市證券提供網上交易設施、2 家就海外上市證券(主要為美國證券) 提供網上交易設施、2 家同時就香港及海外證券提供網上交易設施，其餘 2 家則就期貨合約提供網上交易設施。
- 網上交易現時仍處於襁褓階段。在 2000 年 4 月，網上交易只佔香港證券市場總交投量的 1.3%。在同一期間，網上經紀行的數目佔註冊交易商總數不足 4%。
- 在 844 家註冊交易商之中，242 家表示有意在未來 12 個月推出網上交易設施。該 242 家註冊交易商大部分為聯交所及期交所的交易所參與者。
- 利用互聯網進行交易的客戶一般為個人及香港居民。
- 本地的股票經紀行正加緊組成策略性聯盟，以提供網上服務。
- 大部分網上經紀行用利用互聯網及電話（觸式音頻電話及無線電話）與客戶聯絡。此外，大部分網上經紀行表示正計劃利用設有無線上網設施(WAP)的電話作為客戶通訊媒介。亦有經紀行正考慮透過電子手帳(PDA)提供服務。因此，預計網上交易設施將會有相當創新的發展。
- 鑑於網上服務的發展一日千里，證監會將需要就此為中介人提供更全面的指引，以及加強教育投資者在使用網上交易設施時要注意的事項。

## 背景

1. 在傳統的運作模式之餘提供網上服務，明顯是香港及其他地區的經紀行的運作趨勢。為探討本港經紀行利用網上設施提供交易及顧問服務的情況及確定潛在的監管事宜，以及協助規劃資源的運用，證監會最近以問卷調查方式訪問所有註冊證券及期貨交易商，合共 844 家經紀行，要求有關交易商述明其現時有否進行任何網上交易運作、有關交易運作的一般性質，以及有否計劃在未來 12 個月提供網上交易服務。
2. 在進行今次問卷調查之前，證監會曾經根據截至 1999 年 9 月的紀錄，對 23 家曾經利用或有意利用網上交易設施進行業務的公司進行問卷調查。在該 23 家經紀行當中，當時只有 10 家已採用網上交易設施。今次進行的問卷調查更新有關的資料，以及擴闊問卷調查的範圍。
3. 今次問卷調查的詳細結果現撮要如下。

### 提供網上交易的經紀行的現況簡介

4. 有關問卷調查顯示，截至 2000 年 4 月 30 日為止，本港共有 28 家經紀行為客戶提供網上交易設施。其中 22 家提供香港上市證券的網上交易設施、2 家提供海外上市證券(主要是美國證券)的網上交易設施、2 家同時提供香港及海外證券的網上交易設施，以及 2 家提供期貨合約的網上交易設施。有關統計數字的撮要如下：

	總數 (家)
現時已提供網上交易運作的經紀行	28
預算提供網上交易運作的經紀行	242
沒有打算在未來 12 個月提供 網上交易運作的經紀行	<u>574</u>
總數	<u>844</u>

5. 問卷調查發現共有 242 家經紀行有意在未來 12 個月提供網上交易服務。在該 242 家經紀行中，有 4 家已於五月及六月展開有關業務。由於預算在未來數月展開網上服務的經紀行數目眾多，證監會已向有關經紀行發出函件，要求該等經紀行推出有關的新服務後，向證監會提供有關新服務的資料。
6. 上述數字顯示，現時已提供網上運作的經紀行數目只佔整個經紀行業很小的百分比(不足 4%)。網上交易設施仍處於襁褓階段。

7. 另一方面，有 574 家交易商表示無意提供網上交易一點，亦同樣值得注意。該等交易商一般為小型經紀行。

### 與 1999 年 9 月問卷調查所得的比較

8. 雖然香港的網上交易仍處於發展初期，但現時提供網上交易服務的經紀行數目正迅速增長。這點由下表所列數據可見一斑：

	1999 年 9 月	2000 年 4 月	增幅
現正經營網上交易業務的經紀行總數	<u>10 家</u>	<u>28 家</u>	+180%
涉及香港上市證券的網上交易成交總額	<u>5 億 2,300 萬元</u>	<u>24 億 700 萬元</u>	+360%
網上交易成交總額	<u>28 億 6,300 萬元</u>	<u>87 億 3,500 萬元</u>	+205%
網上交易帳戶總數	<u>8,876</u>	<u>37,382</u>	+321%

9. 就 1999 年 9 月的問卷調查涵蓋的 10 家網上經紀行而言，我們注意到，在 1999 年 9 月至 2000 年 4 月這段期間內，它們所執行的交易的成交總額及其交易帳戶的總數均大幅增加。
10. 此外，我們亦注意到，買賣美國證券的網上交易服務，主要由一家經紀行提供，而有關的成交額佔 2000 年 4 月所錄得的美國證券的網上交易的成交總額的 98%。在香港經營網上證券交易的四大經紀行所執行的交易，佔網上交易市場總成交額的 83%。

### 業務活動

11. 就現時有提供或有意提供網上交易設施的交易商而言，其提供的服務種類撮要載於附錄 1。根據當中所載資料，證券交易屬網上提供的主要服務。其他如研究資料的提供及實時報價等服務，則作為證券交易的輔助服務形式提供。
12. 此外，值得注意的是在現正經營網上證券交易業務的 26 家交易商中，有半數已計劃或正計劃在網上推出證券發售及保證金融資業務。

## 營業額

13. 申報現時設有經營網上交易業務的 28 家交易商於 2000 年 4 月錄得的總營業額概述如下：

投資產品	香港市場 百萬港元	海外市場 百萬港元	總額 百萬港元
股份、股票期權及權證	2,406	6,328	8,734
期貨及期貨期權	--	--	--
基金	1		1
2000 年 4 月的網上交易成交總額	<u>2,407</u>	<u>6,328</u>	<u>8,735</u>
2000 年 4 月聯交所錄得的成交總額	187,952		
香港的股份、股票期權及權證的網上成交額佔聯交所錄得的總成交額的百分比	1.3%		

14. 由此可見，海外證券的交易，即主要涉及美國證券的交易，佔現時網上交易的成交總額超過 70% 的比率。就香港證券市場而言，網上交易只佔市場總成交額微小的部分。

## 客戶性質

15. 除了其中一家經紀行是透過本身的專用交易系統純粹為機構客戶提供服務之外，其他網上經紀行的大部分客戶均是香港的個人投資者及香港居民。

## 運作模式

### 交易時間

16. 在上述 28 家經紀行中，有 18 家設有具備全日 24 小時接收客戶買賣指示功能的系統。其餘的 10 家經紀行（全部純粹買賣香港的證券）可於聯交所的交易時間內接收客戶的買賣指示。至於執行交易的營業時間，則視乎有關交易所的交易時間而定。

## 經紀行與客戶之間的通訊媒介

17. 用以接收客戶指示的常用通訊媒介包括互聯網及電話(觸式音頻電話及無線電話)。此外，一些與銀行有聯繫的經紀行會允許客戶利用類似電話銀行系統的觸式音頻電話系統發出買賣指示。除此之外，有 19 家網上經紀行指出，它們現正計劃利用設有無線上網設施(WAP)的電話作為客戶通訊媒介。有 2 家經紀行亦正考慮透過電子手帳(PDA)提供服務。因此，我們預期網上經紀行與客戶之間的通訊媒介將屬多元化的創新設備，並將包括無線上網的應用設施。

## 網上交易設施

18. 該 28 家網上經紀行提供的所有網上設施均可處理客戶的指示及帳戶指示，可向客戶發出有關執行及取銷指示的確認，並可提供有關客戶帳戶狀況的“實時”現況報告。此外，該等經紀行的系統一般均可查核客戶帳戶的若干資料，當中包括客戶帳戶在其買賣指示獲執行前的現金結餘及所持證券的數量等。
19. 除上述設施外，現時所有網上經紀行均報稱其系統已設立按照時序記錄的審計線索系統。

## 系統開發及保安監控

20. 就該 28 家現有網上經紀行所採用的系統而言，有 9 家的系統是由有關經紀行及／或與該家經紀行有關的公司集團內部開發的。另外有 18 家經紀行的系統則由外聘系統供應商開發。網上經紀行使用同一家外聘系統供應商的情況未見普遍，而根據問卷調查結果，現時共有 11 家系統供應商向 18 家網上經紀行提供服務。此外，有一家網上經紀行表示其系統是由所屬公司集團與外聘供應商聯手開發的。
21. 調查亦有問到有關網上交易設施所採用的保安措施。該等措施包括：用戶身分資料及通行密碼、安全套接層(SSL)保安標準、加密措施及防火牆等。所有網上經紀行均透過客戶的用戶身分資料及通行密碼，對客戶使用有關網上交易系統的服務加以控制。然而，認證技術的採用則未見普遍。
22. 有 11 家網上經紀行提供超過一種媒介，以便在網上接收客戶的買賣指示，包括電話(觸式音頻電話或無線電話)及互聯網這兩種通訊媒介。網上交易如採用不同的通訊媒介，除了有關的保安設施亦有所差別外，投資者所享有的資料保安程度亦有所影響。
23. 就系統開發及使用混合系統的事宜而言，當中牽涉到系統支援、保安監控及系統供應商及其他有關方面本身的系統規模，以及其是否願意提供售後服務的問題。在證監會進行的視察當中，上述問題已浮現出來，而且有關問題將會在證監會現正進行的連串特別視察中詳加審視。

## 系統容量及應變計劃

24. 所有網上經紀行均表示在過去 6 個月內，其每分鐘的最高交易宗數遠低於其系統的最大容量。應用到最大的系統容量的網上經紀行表示，其每分鐘的最高交易宗數 (300 宗交易) 只佔其網上交易系統可以處理的最高交易宗數 (500 宗交易) 的 60%。
25. 大部分經紀行表示他們已為其系統、電源、人手、監察及技術支援作出緊急後備安排。然而，我們注意到部分經紀行的應變計劃只在去年底就其電腦系統能否過渡 2000 年進行過測試。由於對有關係統的規格不斷及迅速地提高，就有關經紀行的應變計劃進行的測試可能未必足以涵蓋有關係統的各個層面。本會對此十分關注。
26. 11 家經紀行表示在過去 6 個月內其系統曾出現過失誤，主要是因為連線及網上伺服器出現問題。然而，這些經紀行聲稱僅需很短的時間便解決以上問題。
27. 同樣地，關於系統的穩健程度，因業內積極推銷金融產品而對系統容量的要求，以及有關經紀行應變計劃的妥善程度等問題，亦會在證監會現正進行的特別視察中加以檢視。迄今累積的經驗顯示，業內必須加倍努力正視這些範疇的潛在風險。

## 未來發展

### 為第三代自動對盤交易系統作準備

28. 在 26 家網上證券經紀行中，24 家回應表示其計劃以聯交所第三代自動對盤交易系統 (AMS/3) 作為其網上交易設施的介面。在 242 家有意提供網上交易設施的經紀行中，128 家 (或 53%的) 經紀行表示他們正計劃設立 AMS/3 介面。看來透過 AMS/3 執行交易這個趨勢將會日漸普遍。成交量的潛在升幅不容低估。

### 成交量及系統容量

29. 就現時有提供網上交易運作的經紀行或打算在未來 12 個月內提供網上交易服務的經紀行而言，本會注意到這些經紀行一般預期在 AMS/3 推出後，其平均每日成交量會上升 5% 至 40%。基於這些估計，14 家公司預料其系統 (包括客戶的會計紀錄及資料、客戶指示的處理、買賣指示的執行及交收) 未必能應付預期的成交量的增長。然而，上述的經紀行均打算在 AMS/3 推出前提升其系統。若干跨國經紀行在若干互聯網交易服務較為普遍的市場中擁有較多的交易經驗。從這些經紀行取得的資料顯示，業內人士一般會低估對系統容量方面的要求。

## 策略性聯盟

30. 根據該項調查，本會注意到有較多的本地經紀行，尤其是中小型公司，打算組成策略性聯盟來提供網上證券交易服務。部分中小型公司將組成策略性聯盟，並且會聯手提供網上交易設施，以維持在市場中的競爭力。
31. 經紀行亦可能是因為競爭加劇而被逼在某些情形下組成聯盟。總的來說，本會相信此舉可以鞏固業界的實力，因此這些聯盟將受到歡迎。然而，這些聯盟的具體模式仍未確定，而我們亦未能預計聯盟成員之間互相分享客戶資料這一直備受關注的問題能否獲得解決。鑑於日後這些聯盟可能會引發出若干監管及監察事宜，因此證監會亦會密切注視事情的發展。

## **業界意見**

32. 根據由現時有提供網上運作的交易商所填寫的問卷，對於網上交易未來發展的意見包括以下的關注事項或要求：
  - 可商議佣金收費率；及
  - 監管機構應就網上交易提供更多指引。
33. 聯交所最近已討論過第一點，而第二點則是證監會一直進行的工作。

## **其他監管事宜**

### 向客戶提供的金融產品的合適性

34. 幾乎所有現時有提供網上交易運作的經紀行均就買賣有關產品所涉及的風險，事先在客戶協議書作出披露。只有一家網上經紀行表示，該公司要求客戶須事先通過資格測試，才容許客戶在網上買賣其選取的產品。

### 確立客戶的全部和真實的身分

35. 在 28 家網上經紀行中，13 家要求客戶親身開立帳戶。兩家與銀行有聯繫的經紀行則依賴相關銀行核對客戶的身分。允許客戶毋須親身開立帳戶的交易商，通常要求客戶提供身分、地址證明及銀行帳戶的詳情。部分經紀行為求作出更妥善的監控，會要求客戶找律師、會計師或公證人在其開戶文件上加以確認，或以電話聯絡該客戶來確認其資料。可是，本會注意到若干經紀行僅要求客戶提交未經第三者確認的身分證明文件副本來確定客戶的身分。

## **未來的工作**

36. 證監會認為有需要訂定更全面的網上交易指引，尤其是有關以下範疇的指引：

- 帳戶的開立及以電子方式作出的簽署；
- 向客戶提供的金融產品的合適性；及
- 向使用網上交易設施的客戶所作出的風險披露。

有關事項已交予由業界人士組成、證監會出任主席的證監會網上交易工作小組負責處理。在上述第 23 段提及的特別視察行動中亦識別出若干其他有關網上交易的重要政策事項，其中最關鍵的包括系統保安、系統容量及系統整合。證監會將會在有關的特別視察計劃中跟進有關事項。

現時提供網上運作的交易商及有意提供網上交易設施的交易商所提供／將會提供的服務

服務種類	提供網上交易設施的交易商數目	打算提供網上交易設施的交易商數目
證券買賣	26	146
金融產品實時報價	21	112
研究資料	15	95
提供投資意見	5	47
證券發售要約 (例如：首次公開招股、股份配售等)	5	59
證券保證金融資	5	69
期貨買賣	2	48
基金買賣	2	20
股票借貸	1	10
金融產品交易配對設施	--	13